全链条、一站式商法服务助企业应对疫情

■ 本报记者 江南 张伟伦

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正持续冲击中国企业对外贸易投资。为积极落实稳外贸工作要求，中国贸促会于今年2月5日开通了企业跨境贸易投资法律综合支援平台咨询热线（以下简称“咨询热线”），并发挥全国贸促系统优势，为企业提供“全链条、一站式”商法服务。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副部长舒寰就贸促会涉企商法服务工作一段时间以来的进展情况接受了《中国贸易报》的专访。

记者：从今年2月开始，法律部开通的企业跨境贸易投资法律综合支援平台咨询热线情况如何？根据咨询情况，企业都面临哪些法律问题？

舒寰：截至目前，咨询热线已为全国企业提供10.1万次法律咨询服务。这些咨询反映出我国企业面临五大法律问题，需各方通力合作妥善化解。

（一）不可抗力造成履约困难面临赔偿问题。

突如其来的疫情对企业履约造成巨大影响。如果双方企业在合同中约定有疫情相关的不可抗力条款，则可根据贸促会出具的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要求延迟履行或解除合同，但如双方企业未约定完善的不可抗力条款，则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随着疫情全球蔓延，我企业也陆续收到部分国家个别企业引用不可抗力拒收货物、延期付款或取消合同，使我企业面临双向不可抗力违约风险。如浙江海宁飞翔进出口有限公司反映，伊拉克客户以疫情造成当地银行缩短营业时间为不可抗力事由，要求延迟付款。该类风险在企业咨询问题中占比约为46%。

（二）国际货物运输遇阻导致货款回收问题。

各国不断加强对口岸、港口以及船舶防疫管控措施致使口岸、港口拥堵，越来越多企业出现物流遇阻、货物延迟等问题。同时，随着海外疫情蔓延，国际市场短期不确定性增强，全球物流行业受阻进一步带来国际结算风险。在最常见的信用证结算中，频繁发生我国卖方企业完成发货，却因开证行所在国快递受阻而无法将单据寄送至开证行，进而无法获得相应货款情况。例如，北京某出口企业发货后单据因开证行国内快递瘫痪而无法寄达，信用证面临到期。截至目前，印度、巴基斯坦等都暂停了DHL国际快递取派件服务。该类风险在企业咨询问题中占比约为16%。

（三）加强各类支持政策及时落地生效问题。

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情况下，防疫支持政策实效关系到企业生存发展。抽样调查结果显示，企业对各类防疫支持政策了解有限，部分企业不能有效利用政府对融资、厂租、水电、税收等方面政策支持。例如，开元周游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司和海外分支机构均暂停业务、员工待岗，但其对国内可以享受到的贷款和补助政策仍了解不充分，部分政策落地存在困难。该类风险在企业咨询问题中占比约为12%。

（四）无法如期参加境外展览产生退费问题。

疫情对境外参展影响是企业重点关注的问题之一。部分企业反映前期已向境外展览公司交纳展会费用，因疫情期间人员出入境限制和隔离等原因，很多企业面临无法派员参展、申请退款遭拒等实际困难。如山东埃萨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因参加玻利维亚与巴西建材展联展可能存在隔离风险，协商取消合同但遭到拒绝。北京华柴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因疫情无法赴迪拜参展，目前展位费仍未能退还。该类风险在企业咨询问题中占比约为7%。

（五）防疫措施导致复工复产劳动用工问题。

疫情期间，企业复工复产和劳动用工都受到极大冲击。目前，企业可依据《劳动合同法》《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稳定劳动关系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意见》等进行工资支付、生活费发放等。例如，在天津海钢板材有限公司多次法律咨询中，其反映受河北唐山疫情防控影响，负责为其运输原材料的唐山胜旺海通物流公司一直无法复工恢复运输，致使公司不能履约，支付员工工资也存在困难。该类风险在企业咨询法律问题中占比约为5%。

贸促会在法律支援平台上积极解答各类咨询问题的同时，还积极作为，发挥贸促系统整体联动优势，着力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积极应对，保护企业利益。例如，河北省贸促会成功处理某光伏企业巴基斯坦独家经销商抢注商标问题，通过居间协调将巴基斯坦商标转到该河北企业名下，该经销商继续获得独家经销权；浙江省贸促会根据事实情况，为湖州某公司出具第三方证明，认定其孟加拉客户提出的信用证不符点属于无理拒付，帮助该公司成功申请理赔，挽回损失；江苏省贸促会加急为某企业办理7份中瑞优惠原产地证书，帮助企业为多年合作伙伴瑞士雀巢公司采购运输口罩。

记者：我们看到，不可抗力证明对国际合同履约和纠纷解决起到了积极作用。但在个别案件中仍存在被拒绝的情况。面对这种情形，不可抗力证明还有哪些意义？企业该如何应对？

舒寰：据统计，截至5月29日，全国贸促系统共计105家商事证明机构累计出具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7274份，涉及合同金额约7316.4亿元。根据已回访1321家企业情况看，65%企业已达成共识延期履约，33%企业还在协商中，仅2%企业合作方明确不接受。总体而言，不可抗力证明对国际合同履约和纠纷解决起到积极作用。同时，随着境外疫情蔓延，境外商协会如俄罗斯工商会、意大利商协会等也参照我国经验开展了不可抗力证明等相关工作。

虽然有被拒情况，但就本次疫情而言，国外一些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接受该证明作为证据之一，同时中国企业还要提供额外证据，比如媒体报道、合同时效、提单、世贸组织、世卫组织的文件等。可见，不可抗拒证明还是有一定作用的。

企业应妥善和贸促会认证部门做好对接工作，比如企业的业务情况介绍、遇到的具体问题，等等。建议企业在发送不可抗力通知前，充分评估不可抗力的影响及可能需要采取的减少影响的措施，及时与合同相对方沟通，了解对方立场。

记者：我们注意到，贸促会已经做了许多国家和地区限制性措施风险提示。这些提示是通过什么方式传递给企业的？除了提示，贸促会法律部还有哪些具体的助企措施？

舒寰：针对各国家（地区）因新冠肺炎疫情实施货物贸易、交通工具、边境口岸等限制性措施情况，贸促会及时梳理并发布26期“有关国家（地区）因新冠肺炎疫情采取的相关措施提示”，涵盖了148个国家（地区）对航班/列车/船舶的限制，81个国家（地区）对医疗物资贸易采取措施的情况，以及54个国家（地区）对货物贸易（除医疗物资外）采取措施的情况，帮助企业应对风险。

记者：根据当前国外疫情的趋势，今后中国企业赴境外参展是否长期（比如疫情常态化）面临受阻的问题？贸促会法律部有哪些应对措施？

舒寰：考虑境外展览受疫情冲击较大，牵涉企业众多，贸促会组织法律专家就企业境外展览合同进行法律分析，帮助企业识别风险、维护权益、减少损失。同时，组织有关商协会开展对外磋商游说。目前，部分案例经协商取得较好结果，如世界移动通信大会（MWC2020）受疫情影响取消，主办方拒绝为我参展高科技企业退款，经协调主办方同意参展商可以选择在未来三年内退款或抵扣今后参展费用。浙江省贸促会通过与国内组展商和国外展会主办方补签三方协商，将2月底意大利米兰国际光学眼镜展费用延续到明年展会，涉及企业120多家。

记者：面对国际疫情短时间内难以结束，国内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下一步，贸促会法律部将有哪些工作安排？对企业将有什么帮助？

舒寰：针对企业需求，贸促会将继续组织疫情防控涉外商事法律服务线上专题培训，解读我国疫情期间对企业支持政策、帮助企业防范相关风险，引导企业应对因疫情导致的相关法律问题；支持指导地方贸促会法律部门举办专题、多层次的法律培训、网络课堂。面对疫情常态化，我们的法律培训工作也要常态化。

同时，继续配合国务院税委办开展对美加征关税商品排除相关工作，发挥承办单位作用，指导企业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申请对美加征关税商品排除。例如广东先导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获得640万元关税减免。通过服务企业，实现从联系到链接的转变，利用各类法律服务平台及时捕捉企业动态诉求。了解我公共政策的盲点，例如针对我企业对美捐赠物资潜在法律风险，及时做好企业风险提示，建议企业以“一对一”方式签署免责声明等。

央行两大创新工具扶持中小微企业

6月1日，央行联合其他四部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对中小微企业贷款实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的通知》和《关于加大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力度的通知》，正式向外界披露了上述两个直达实体经济的新货币政策工具。6月2日，银行股几乎全线上涨。

为充分调动地方法人银行积极性，央行创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提供400亿元再贷款资金，通过特定目的工具（SPV）与地方法人银行签订利率互换协议的方式，向地方法人银行提供激励，激励资金约为地方法人银行延期贷款本金的1%，预计可以支持地方法人银行延期贷款本金约3.7万亿元，切实缓解小微企业还本付息压力。

央行还表示，将通过创新货币政策工具使用4000亿元再贷款专用额度，购买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3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新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的40%，以促进银行加大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投放。

对此，财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伍超明对记者表示，“央行新创设两个直达实体经济货币政策工具，将有效缓解普惠小微企业在贷款还本付息环节和新增信贷融资环节的压力，有利于稳定小微企业融资性现金流。一是通过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切实缓解小微企业到期贷款的还本付息压力，降低其资金链断裂风险；二是通过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为小微企业复工复产后的生产经营提供资金支持。央行两个新设工具重点对地方银行进行激励，且激励规模与为小微企业办理贷款延期或发放信用贷款规模直接挂钩，兼顾了银行和小微企业的利益，保证了政策的精准调控和普惠性。”

粤开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奇霖指出，“直接购买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的手段，更像是新型的降准，与再贷款有较大不同：一是更具主动性，二是直接购买。直接购买小微贷款既能帮助降低银行的负债成本，补充银行流动性，也能激励银行增加对小微企业的贷款支持，促进宽信用。该工具对债市偏利空，由于单纯的宽货币已经结束，债市单边下行的过程也已经结束。在宽信用和宽货币的组合下，债市将是震荡市。”

（陈燕青）

外需承压下 非制造业PMI表现弱复苏

■ 本报记者 张伟伦

日前，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联合发布中国5月份采购经理指数（PMI）。数据显示，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和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均保持在临界点以上，其中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为50.6%，比上月小幅回落0.2个百分点；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3.6%，比上月上升0.4个百分点。综合PMI产出指数为53.4%，与上月持平。

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高级统计师赵庆河表示，5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调查企业中，81.2%的企业已达正常生产水平的八成以上，制造业PMI虽比上月小幅回落，但继续保持在临界点以上。同时，从5月份制造业PMI的变化来看，制造业呈现5大特点：一是制造业生产持续恢复，生产指数为53.2%，比上月回落0.5个百分点，企业生产经营继续改善；二是新订单有所增长，新订单指数为50.9%，比上月上升0.7个百分点，与生产指数差值有所缩小；三是价格指数出现回升，主要原材料购进价格指数和出厂价格指数分别为51.6%和48.7%，比上月回升9.1和6.5个百分点，均为近4个月以来高点；四是企业信心改善，制造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比上月上升3.9个百分点，达到57.9%；五是进出口指数仍处于低位，由于当前全球疫情和世界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国外市场需求持续萎缩。

“由于国际疫情持续，国际物流与航运受到很大影响。很多外商的业务经营面临极大的不确定性，这也导致至少上半年外商在华业务的收缩与调整。”博地能源新兴市场采购总监尹丽燕在接受《中国贸易报》记者采访时说。

方正中期期货宏观经济研究员李彦森认为，综合来看，本期制造业PMI虽然稍有回落，但主要分项保持继续修复的步伐。从库存周期看，被动加库存已经有转向主动去库存的迹象，但由于疫情等外生冲击影响，这一转变并不典型。短期来看，经济维持弱复苏的趋势不会变，仍能保持情况向好态势。

值得注意的是，从企业规模看，大型企业制造业PMI为51.6%，比上月上升0.5个百分点；中、小型企业制造业PMI分别为48.8%和50.8%，比上月回落1.4和0.2个百分点。说明中小型企业面临较大压力，在资金、设备购置、资质等方面，仍然需要一定的政策扶持。

虽然国内制造业各项指标随着复工复产推进、政策落地得到显著修复，但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扩散，国外市场持续萎缩，制造业进出口订单指数依旧不容乐观。5月份，制造业新出口订单指数和进口指数分别为35.3%和45.3%，虽比上月回升1.8和1.4个百分点，但均处于历史较低水平。

此次发布的PMI指数中，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继续回升，建筑业升幅亮眼。数据显示，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为60.8%，较上月上升1.1个百分点。从市场需求看，新订单指数比上月上升4.8个百分点，达58.0%，建筑企业新签订的工程合同量继续回升。从劳动力需求和市场预期看，建筑业从业人员指数和业务活动预期指数分别为58.8%和67.5%，比上月上升1.7和2.1个百分点。

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2.3%，比上月小幅上升0.2个百分点。扩大居民消费政策措施加快落地，叠加“五一”假日消费效应，消费市场继续回暖。在调查的21个行业中，有15个行业商务活动指数高于50.0%。其中，交通运输、住宿餐饮、电信、互联网软件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位于55.0%以上，均高于上月，市场活跃度有所增强。

根据记者的观察，这显示出近一段时间以来，加快新基建投资等新一轮逆周期调控政策、各种稳就业措施以及中央各部门与各地推出一系列刺激内需和消费的成效。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还将发行2万亿元的特别国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额度则从去年的2.15万亿元增至3.75万亿元。同时，货币政策将更加灵活适度，通过降准降息、再贷款等手段引导广义货币供应和社融规模增速明显高于去年。

近年来，重庆市奉节县多措并举，加大厂房租售优惠和投资奖励，加强税费扶持，完善仓储物流，加快发展眼镜产业。截至目前，奉节县已有22家眼镜企业投产，年产值超过10亿元，初步形成研发设计、生产销售、贸易结算、产品展示及现场体验于一体的眼镜产业生态。图为在奉节县生态工业园区的一家眼镜企业，工作人员在眼镜生产车间内作业。 新华社记者 王全超 摄

疫情之下，在以色列投资仍有前景

■ 本报记者 钱颜

以色列是世界十大最具创造力的国家之一，拥有超过8800家高科技企业。以色列高科技产业发达，初创企业众多，创新成果丰富，而中国加工制造能力强，双方产业优势互补，相互投资发展迅猛，投资前景广阔。盈科全球法律服务联盟以色列成员Lipa Meir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阿米尔·佐蒂（Amir Zolty）介绍说，外国投资者在以色列面临政府许可、国防出口管制、创新授权与研发转移等方面挑战，可利用好新冠疫情下以色列政府推出的支持性措施、补贴、刺激性措施等来发展贸易。

据了解，3月30日，以色列政府出台800亿新谢克尔（约合2285亿美元，1600亿元）的经济计划，该数额占以色列国内生产总值的6%，用来帮助以色列经济渡过新冠危机。

在800亿新谢克尔计划中，407亿新谢克尔用于向商业领域提供财政奖励和福利，具体措施包括赠款、货款、免除市政税、递延增值税和社会保障金，以及退税等。

阿米尔·佐蒂介绍说，在税收方面，政府为纳税人推迟了纳税截止日期，定期纳税（所得税和增值税）最多可获得两个月的延期。酌情减少受新冠疫情影响的企业家应缴纳的社保预付款。对于个体经营者来说，可享受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延期支付。个体户特别补助金适用于因经济下行而遭受损失的小型个体户。小微企业年营业额为30万新谢克尔（约合60万元）至2000万新谢克尔（约合4000万元）的小微企业，如果因新冠疫情而遭受重大打击（同比减少超过25%），则可获得相当于疫情期间固定花销10%至50%的一次性补助金。每家企业最多获得40万新谢克尔（约合80万元）。在用工方面，雇主可以解雇雇员，雇员将有权领取失业救济金（每月最高10500新谢克尔，即21000元）。62岁以上的女性和67岁以上男性雇员可获得一次性补助金。被隔离（或其子女被隔离）的雇员有权享受带薪病假，无需出示任何医疗证明。

“政府为受新冠疫情冲击的各类企业提供了优惠的商业贷款担保。中小企业可获得相当于其年营业额16%的贷款，大型企业且拥有多于100名员工，若其知识产权或生产场所至少50%在以色列注册，可获得相当于其年营业额8%的贷款。大型高科技企业可以获得高达其年营业额或花销8%的贷款。此类贷款的期限为5年，本金宽限一年（该年内利息由政府支付），利息为基本利息加上每年1.5%，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佣金等。”阿米尔·佐蒂表示，除了一般的支持性计划外，政府还为以下公司提供快速通道优先帮助支持计划：拥有可靠的知识产权、资金或估值的公司；从事创新性高且有应用前景的技术研发公司；尽管目前存在资金流问题，但很有可能在当前危机中幸存下来的公司；预期寿命少于12个月的公司。这些公司可以获得相当于其研发预算50%的财政支持性补助金。在某些边境地区运营的公司会得到额外补助。

会上，阿米尔·佐蒂还对新冠疫情下投资以色列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解读。当地《合同（违约救济）法》规定，企业在一定条件下因履行限制或履行困难可免除违约责任。如果导致违约的原因是，在签订合同时，违约方既不知道也不应该知道，或者既不预见也不应该预见，而且无法避免的情况，履行合同是不可能的，或者与当事人约定的有本质区别的，则违约不应当成为执行违约条款或者要求赔偿的理由。

以色列法律中对新冠疫情下的重点概念作了强调。据阿米尔·佐蒂介绍，不可预见的规定为，违约方在签订合同时（主观上和客观上）不知道或不能预见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情况。

关于合同不能履行的法律后果，规定是不论合同是否已解除，法院均可要求合同每一方将其根据合同所收到的款项归还另一方，或按第9条的规定，由其选择向另一方支付该款项的等价物，并可要求违约者就受害方为履行合同而产生的合理开销及负担的法律责任向受害方作出补偿，只要法院认为在本案情况下这样裁决是正当的。

阿米尔·佐蒂强调，企业需要注意，在以色列投资默认可以预见战争、在乌干达的军事合作、洪水和暴雨等，因此这种预期的危险不足以否定因战争爆发而提出的合同履行困难。